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5樓
承辦人：林怡君
聯絡電話：02-89953171
電子郵件：kiki1020@apc.gov.tw
傳真：02-85211651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原民社字第108001823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（108D009622_108D2005931-01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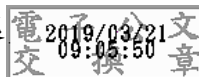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邇來發生多起族人與「Q點支付」虛擬貨幣支付平臺消費糾紛案件，請貴單位加強消費者保護教育宣導，投資前應審慎評估，隨時保有風險意識，並確認業者的真實性，以避免權益損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經查，「Q點支付」係以號稱只要消費就可獲取回饋金的虛擬貨幣，也是一個全面開放的網路支付平台，會員無論購買積分儲值或拉下線加入，每月均能持續獲得鉅額回饋金。
- 二、惟經金管會銀行局指出，「Q點支付」並非合法電子支付業者，卻向民眾收受儲值款項，恐違《銀行法》及《電子支付機構管理條例》，並會員只要向下線收款及給付「餘額」，仍有可能被視為「共同實際經營」觸法。
- 三、為避免族人財物損失及觸法，請確實宣導相關議題，若族人有消費問題請善加利用全國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諮詢，或撥1950消費者保護及165防詐騙諮詢專線洽詢。
- 四、隨函檢附新聞資料乙份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原住民行政單位（含各直轄市及離島）、原住民族地區五十五個鄉鎮市區公所

副本：全國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、本會社會福利處



裝

訂

線

